



中共青岛市委政法委员会、青岛日报社联办

热点聚焦

“阶梯普法·每周一词”走进校园，构建小学至大学全周期普法体系

崂山区检察院打造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模式

近日，崂山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振从崂山区育才学校校长杨闻生手中接过聘书，被续聘为该校法治副校长。这不仅是检校共建的深化延续，也标志着崂山区检察院携手学校在全国首创的“阶梯普法·每周一词”青少年普法新模式全面落地，让法治教育以全新形式走进校园、浸润童心。

“以前觉得法律离我们很远，现在每周用3分钟学一个法律词语，简单又好记，我还能当家里的‘小小法治宣传员’。”崂山区育才学校一名五年级学生兴奋地说。如今，“课前3分钟”普法小课堂已成为该校的教学常态，通俗易懂的法律词语、贴近生活的案例讲解，悄然播下尊法守法的种子，让孩子们在轻松的氛围中厚植法治意识。

直击普法局限，告别“大水漫灌”

在多次涉未成年人案件办理过程中，崂山区检察院办案人员发现，部分未成年人对自身行为的法律后果茫然无知，误以为“未成年人犯错无须担责”，不清楚盗窃等行为已触碰法律红

线，更未意识到这些行为会给人留下无法抹去的印记。这些案例让承办检察官认识到传统普法形式的短板，也促使该院就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深入思考：如何打破碎片化的普法局限，引导青少年系统化学习法律知识、牢固树立法治观念？

“法治教育要真正入脑入心，必须贴合青少年认知规律，分学段、常态化、精准化推进。”基于这一共识，崂山区检察院“青葵·未检”团队立足办案实践与校园需求，创新打造“阶梯普法·每周一词”模式，以“法律词语”为最小普法单元，构建起小学至大学全周期、阶梯式法治教育体系。

“三阶梯”普法，适配成长需求

与传统普法不同，“阶梯普法·每周一词”创新构建小学至初中、高中、大学“三阶梯”闭环普法体系，结合微漫画、微动画等趣味形式，让法律知识精准匹配青少年成长节奏，收获师生广泛好评。

分级建库，筑牢体系根基。“青葵·未检”团

队梳理近年来涉未成年人案件数据，提取关键法律概念，科学规划词语总量，为各学段、各年级建立专属法律词语库，涵盖刑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重点法律法规。其中，小学初中学段共计490多个、高中学段共计160多个、大学学段共计220多个法律词语，分类科学、梯度分明，实现法治教育体系化供给。

分层施教，贴合成长需求。第一阶梯（小学至初中）聚焦规则意识启蒙与行为边界界定，用通俗语解读“侵权”“寻衅滋事”等基础法律常识，引导学生明辨是非、约束言行。第二阶梯（高中）强化法律责任与行为后果认知，围绕校园伤害、盗窃、网络违法等高发问题开展普法，打破“未成年人免责”的认知误区；第三阶梯（大学）紧扣社会适应需求，重点讲解“两卡”犯罪、劳动维权、反诈防骗等实用法律知识，为即将踏入社会的青年系好“第一粒法治扣子”。

周期推进，破解碎片化难题。为避免增加教学负担，每个法律词语释义精简至两三百字，无需教师额外备课、不挤占正常教学时间。以“课前3分钟”为载体，由任课教师日常讲解，法治副校长定期开展学期词汇专题串讲。通过周

度学习、学期统筹的节奏，打造“启蒙认知—深度理解—素养养成”的递进式法治培养链条。

家校协同，普法效果最大化

为了让普法效果实现最大化，该模式延伸构建“校园—家庭”协同普法链条，开设“家长课堂”，每周将普法内容同步推送至家长群，推动亲子共同学法、守法，实现“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的育人效果。

目前，“阶梯普法·每周一词”已在晓望小学、青岛大学等7所学校实质运行。南宅小学将法律词语编成普法快板，东泰小学结合校园欺凌治理深化专项普法，青岛大学生借助阶梯普法所学成功维权，让法治教育在校园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从检察长续聘法治副校长的检校共建，到“阶梯普法·每周一词”模式落地，崂山区检察院以“小切口”做好法治教育“大文章”，成为新时代法治副校长履职实践的生动实践，也为新时代青少年法治教育打造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崂山样板”。

法苑速递

青岛中院举办知识产权法庭开放日

为深化社会各界对知识产权审判的了解，推动形成知识产权保护、促进科技创新共识，近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青岛中央商务区开展知识产权法庭开放日活动，举办“百案百庭”庭审观摩、证物3D扫描展示和“青知讲堂”讲座，同步进行“代表面对面”活动，邀请部分省、市人大代表参加。

活动中，大家旁听了一起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案件庭审。这起新类型知识产权案件涉及人工智能领域中医药大模型专利，庭审中，合议庭围绕涉案医药技术方案与原告研发成果是否构成实质相同、该专利是否属于职务发明等关键点组织法庭调查，准确归纳争议焦点，引导双方当事人充分发表意见。

代表们还参观了3D证物扫描工作室，观摩对涉诉证物进行数字化建模全过程，并参加“青知讲堂”知识产权讲座。法官结合典型案例，从专利权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知识产权案件损害赔偿等多个维度剖析了技术成果知识产权保护与风险防范问题。代表们就竞业禁止与专利保护的关系、大模型专利侵权的认定等与法官深入探讨交流。大家表示，通过零距离庭审观摩和沉浸式普法教育，对知识产权法庭有了更清晰的认识，对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有了更直观的感受。

青岛中院将立足审判职能，持续强化科技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同时通过“青知讲堂”“代表面对面”等活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普法宣传，为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围绕司法服务青岛科创大走廊建设

青岛中院调研组到即墨区调研

近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调研组到即墨区调研司法服务青岛科创大走廊建设工作。

调研组一行走进企业车间，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发展规划、科技创新等情况，询问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法律难题，征求企业在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在即墨法院鳌山法庭，调研组一行深入了解法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金口“共享法庭”建设及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情况，围绕服务保障青岛科创大走廊建设进行深入交流。

座谈会上，调研组听取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对即墨法院各项工作给予充分肯定。调研组提出，要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坚持一体推进学查改，教育引导广大干警以正确政绩观立身立业、谋事干事，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到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效上。全力推进审判执行提质增效，锚定上半年结案目标任务，补短板、强弱项，深化多元解纷工作，优化繁简分流机制，抓好降存清积工作，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聚力服务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挥司法职能作用，落实好“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要求，以司法力量服务青岛科创大走廊建设，为促进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和科技成果转化提供司法保障，精准护航创新势能向产业动能转化。扎实推进“干部作风建设年”活动，以干部队伍作风的转变推动干事创业状态的改变，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立案、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树立绿色环保理念 凝聚生态保护共识

青岛中院联合市北法院开展《生态环境法典》普法宣传

近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市北法院走进海泊桥（海慈医院）地铁站，依托“法治青绿”环境资源审判地铁专列，开展《生态环境法典》专题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在地铁站站厅设立普法宣传点位，围绕即将施行的《生态环境法典》核心内容开展普法。干警们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来往群众讲解法典在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绿色低碳、损害赔偿等方面的制度亮点，细致解答群众关心的噪声污染、大气污染、污水排放、土壤损害、绿植保护等身边常见的环境法律问题，引导广大市民树立绿色环保理念，主动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

“法治青绿”是青岛中院深耕环境资源审判打造的党建品牌，“法治青绿”专列是青岛中院联合青岛地铁集团打造的全国首列环境资源审判地铁专列。此次宣传活动中，干警们还登上“法治青绿”地铁专列开展普法，借助地铁客流量大、覆盖面广的优势，把普法阵地从固定场馆搬到城市公共交通运输线，创新生态普法形式，拓宽普法宣传覆盖面。

下一步，青岛中院将持续深化《生态环境法典》常态化普法宣传，不断丰富“进园区、进企业、进社区、进交通枢纽”普法载体，以司法宣传凝聚生态保护共识。

胶州法检等部门联合开展普法宣传



近日，胶州市法院联合胶州市检察院、青岛市生态环境局胶州分局等多部门，在少海湿地公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推动生态环保法治理念走进群众日常生活。干警们通过发放普法材料、现场答疑解惑、赠送《生态环境法典》等多种形式，细致拆解环境违法行为对应的民事赔偿、行政处罚乃至刑事责任，引导群众主动抵制破坏生态环境的各类违法行为。

法律服务

市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开展主题党日观摩活动

为深化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党的建设，推动党建与基层法律服务深度融合，近日，青岛市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胶州市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组织党员代表，赴胶州中云法律服务所开展党建观摩学习主题党日活动。

胶州中云法律服务所是胶州市基层法律服务党建示范标杆单位，2009年6月成立党支部，为山东省首家落地基层法律服务所的党支部，多次获评五星级基层党组织、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建共建单位。该所以党建为引领，深耕基层法治工作，聚焦群众和商户法律服务需求，常态化开展纠纷调解、普法宣传、便民助企、法律援助等服务，党建基础规范扎实，行业示范作用突出。

活动中，双方通过实地观摩、座谈交流的形式，围绕党建引领行业发展、基层法律服务提质增效等工作深入交流，互学党建工作先进经验，拓宽工作思路，表示将做好基层法律服务与党建融合工作，切实提升行业服务水平，助力法治青岛、平安青岛建设。

基层法律工作者是法律服务队伍的重要力量。青岛市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现有会员单位（法律服务所）175个，个人会员（基层法律服务执业人员）900余人。今年以来，青岛市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与各市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陆续开展党建和法律服务观摩学习活动，进一步提升基层法律服务质量和效率。

围绕加强商业秘密保护 国曜琴岛(青岛)律所 律师应邀作专题讲座

为加强商业秘密保护，服务全市发展大局，日前，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青岛科创大走廊领导小组办公室，举办商业秘密保护服务暨公平竞争法律政策“走进青岛科创大走廊”活动。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律师马松应邀作专题讲座。

冯骏瀚结合2026年6月1日起施行的《商业秘密保护规定》，围绕商业秘密的构成要件、技术与经营信息的识别、相应保密措施的设置、不正当获取和使用商业秘密行为的认定、行政保护路径及企业合规建设等内容进行解读。与会企业代表结合自身经营实践，分享了商业秘密保护制度建设、合规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并提出生产经营中遇到的相关问题。青岛市市场监管局与青岛科创大走廊专班及相关部门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座谈，围绕《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及实施办法进行政策宣传和业务指导，推动相关单位进一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完善工作机制。

国曜琴岛(青岛)律所将继续发挥在知识产权、公平竞争审查及企业合规领域的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商业秘密保护和公平竞争法律政策宣传服务活动，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重点产业发展、激发企业创新活力贡献力量。

以案说法

践行生态文明理念 筑牢环境安全屏障

青岛中院发布十起环境资源典型案例，黄岛法院两案例入选

近年来，青岛法院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作用，打击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违法犯罪行为，依法维护人民群众生态环境权益，引导公众践行生态文明理念，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日前，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从全市法院审结的环境资源案件中选取十个具有典型意义的案件并予以发布，其中，黄岛区法院审理的两起环境资源案件入选。

某生态环境局申请强制执行某医疗器械公司行政处罚案

——依法处罚在齐长城遗址周边区域倾倒固体废物

2019年9月1日、9月4日，某生态环境局对黄岛区六汪镇山周村北山固废填埋点（毗邻齐长城遗址山周村北岭段）进行现场检查，发现某医疗器械公司对倾倒在该处的暂时不能利用的固体废物未采取无害化处置，遂作出罚款人民币1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现某生态

环境局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处罚决定。黄岛区法院经审理认为，某生态环境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程序合法，裁定准予执行。

齐长城遗址周边环境安全直接关系到文化遗产的永续保存。某医疗器械公司的行为对遗址生态环境构成现实威胁，行政机关对该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黄岛区法院依法准予强制执行，体现了人民法院保障齐长城周边环境生态环境的坚定立场，对震慑和遏制环境污染违法行为、推动形成文化遗产保护合力具有借鉴价值。

周某永等五人非法狩猎案

——“零距离”庭审与“案发地”普法

2024年2月，苗某联系周某永，让其猎捕并出售给自己。2024年2月至3月初，周某永、王某某等4人先后在日照、青岛等地使用地笼猎捕蟾蜍，以每斤25元的价格销售给

苗某，违法所得共计5400元。苗某用蟾蜍提取加工蟾酥牟利。

2024年3月7日，民警巡逻时发现周某永等4人乘坐的面包车内装有蟾蜍，现场扣押蟾蜍708只。经认定，案涉蟾蜍为中华蟾蜍，属于“三有”保护动物。案发后，案涉活体蟾蜍已全部放归野外。

黄岛区法院经审理认为，周某永等5名被告人违反狩猎法规，在禁猎区、禁猎期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进行狩猎，构成非法狩猎罪，分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

黄岛区法院将本案庭审现场设在案发地村委，公开审理并当庭宣判。本案是环境资源巡回审判的有益探索，通过“零距离”庭审与“案发地”宣判，让更多群众通过公开透明的审判流程，直观感受法律的公平正义，提高当地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环保意识，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普法效果。

政法一线

行政复议与司法审判双向发力协同攻坚

青岛以法治赋能破解行政民生难题

一桩牵扯多年的医疗纠纷，既存在医保结算受阻的行政难题，又面临民事赔偿难以落地的司法困局。在青岛，依托成熟完善的府院联动机制，行政复议与司法审判双向发力、协同攻坚，成功打通多年医保结算堵点，帮助群众顺利办结300余万元医保报销，促成80万元医疗费用足额执行到位。这一暖心实践，正是青岛市深化行政复议、以法治手段实质性化解社会矛盾、护航民生福祉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生动缩影。

府院联动破解行政交叉困局

此次顺利化解的行政民事交叉疑难案件，源于一起医疗损害纠纷。当事人因就医发生医疗损害，法院依法判决医疗机构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可受历史医疗数据编码转换等现实因素制约，一笔大额医疗费用多年来始终无法完成医保结算。

一边是群众看病报销诉求未落实，一边是医疗费用执行遇阻，多重矛盾交织叠加。青岛市迅速启动府院联动协同化解机制，推动行政

复议主渠道彰显治理效能

近年来，青岛市牢牢锚定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定位，持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2025年，全市行政复议工作质效齐升，全市新收行政复议申请首次突破万件，达10227件，同比增长43%；受理6948件，审结6488件，直接纠错及调解和解率达33.4%。

立足基层治理前沿，青岛市倾力打造“复议睦万家”法治服务品牌，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隐患排查研判，把各类行政争议化解在基

层、消解在萌芽。行政应诉方面，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保持100%，行政应诉工作完成了从出庭应诉到主动解难的深度转变。通过不断优化案件审理模式，提升复议调解、依法纠错工作质效，多项核心业务指标位居全国前列，相关工作集体获评全国先进。

法治服务传递温度与力度

青岛市持续优化行政复议便民服务体系，统筹线上线下服务资源，延伸基层法治服务触角，依托数字化政务平台实现复议业务全流程线上办理，下沉便民服务站，贴近群众办事需求，最大程度精简办事流程。

聚焦营商环境优化提升，青岛市专门开通涉企行政复议绿色通道，精简受理流程、压缩办理时限，主动下沉园区企业开展法治帮扶与普法宣讲。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坚持柔性审慎执法，立足企业经营实际精准把握执法尺度，坚决杜绝简单化执法行为，以精准法治服务为经营主体纾困解难。

扫码关注 申请法律援助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协办

本记者 戴谦
通讯员 时满鑫 张恬 钱莉
郭倩 羊彬 史潇潇
张淦 安睿 侯鹏